广州市市级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

| **序号** | **抽查领域** | **抽查事项** | **检查对象** | **发起部门** | **配合部门** |
| --- | --- | --- | --- | --- | --- |
| 1 | 国家重大工业节能监察联合检查 | 用能单位能源消耗及能源管理情况、阶梯电价政策执行情况、重点用能产品设备淘汰落后情况 | 广州市重点用能单位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信局 |
| 2 | 学校卫生、食品安全联合检查 | 对学校卫生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和学校卫生应急管理工作的检查；学校体育工作；饮用水安全 | 承担中高考考场的学校 | 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 | 市市场监管局 |
| 3 | 校车安全联合检查 | 学校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及校车运行情况 | 使用校车的学校及校车 | 市教育局 | 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 |
| 4 | 校园日常开展保安服务活动联合检查 | 保安服务公司执行《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检查；校园保安服务管理的检查 | 保安服务公司（含分公司） | 市公安局 | 市教育局 |
| 5 | 保安企业日常开展保安服务活动联合管理 | 保安服务公司执行《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情况；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 保安服务公司（含分公司） | 市公安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6 | 旅馆业联合检查 | 执行《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管理要求情况；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 旅馆业场所 | 市公安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7 | 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联合检查 | 对第一类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仓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广州市登记在册的第一类易制毒化工品企业 | 市公安局 | 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 |
| 8 |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联合检查 | 用人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情况，工程建设领域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银行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等保障工资支付制度情况等相关检查事项；对住房城乡建设、水务、交通运输领域是否存在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拖欠工程款等导致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在建建筑工地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 |
| 9 | 劳动用工联合检查 | 用人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工资情况，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和国企项目审批监管、资金落实和工程款按期结算情况，工程建设领域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银行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等保障工资支付制度情况等相关检查事项。 |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 |
| 10 | 劳务派遣单位资质、经营情况、对被派遣劳动者履行义务情况 |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 |
| 11 | “散乱污”场所清理整治联合检查 | 环评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等执行落实情况，以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情况；接入市政管网的排水许可证办理情况检查；登记事项检查；“散乱污”场所建筑物、构筑物情况检查；违法建设和建筑废弃物管理情况检查 | 纳入清理整治清单的“散乱污”场所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12 | 涉ODS企业联合检查 | 相关企业履约情况及环境守法情况 | 2021年从事ODS经营活动备案企业 | 市生态环境局 | 市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 |
| 13 | 预售商品房联合检查 | 商品房预售项目进行监督检查；购房融资及反洗钱检查；对教育公建配套情况进行检查；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检查，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中心五区（天河、白云、海珠、荔湾、越秀）预售商品房 |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市金融局、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管局 |
| 14 | 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联合检查 | 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情况的抽查；安全生产培训、隐患排查制度、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 | 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在建项目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应急管理局 |
| 15 | 市属客运企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 培训制度建设情况的检查； 隐患治理情况的检查 | 市属客运企业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应急管理局 |
| 16 | 市属危运企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 培训制度建设情况的检查；隐患治理情况的检查 | 市管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应急管理局 |
| 17 | 市属公交企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 培训制度建设情况的检查；隐患治理情况的检查 | 市属公交企业（含公交企业、BRT管理公司及市公用公交站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应急管理局 |
| 18 | 网约车行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 培训制度建设情况的检查；隐患治理情况的检查 | 网约车企业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应急管理局 |
| 19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联合检查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许可事项、经营行为、对外公示、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的检查查；广告发布情况的检查 | 广州市内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驾培机构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0 | 机动车维修行业联合检查 | 机动车维修经营公开公示的检查；机动车维修经营者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的检查；机动车维修经营行为的检查；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 广州市经营备案的机动车维修企业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1 | 农药生产企业联合检查 | 农药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农药生产和销售台账记录检查；是否擅自改变经核准的农药的标签内容；是否在农药的标签标注虚假、误导使用者的内容；登记事项检查 | 农药生产企业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1 | 农药批发经营单位联合检查 | 农药经营许可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进、销售农药台账记录检查；是否销售假农药等违法行为的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农药批发经营单位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2 | 农业生产资料联合检查 | 肥料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肥料生产经营者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3 | 农药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农药生产经营者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4 | 种子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全市持证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5 | 饲料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饲料生产经营者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6 | 兽药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兽药生产经营者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7 | 农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农机维修机构、农机专业合作社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8 | 牲畜、渔业、水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联合检查 |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29 | 繁殖利用、展览表演水生野生保护动物的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在工商部门登记，取得渔业主管部门许可的企业或组织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30 | 渔业养殖违法行为检查；生产、用药及相关记录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市级监管渔业养殖对象 | 市农业农村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31 |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规模发卡监督检查 |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 | 我市规模发卡企业 | 市商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32 | 接收卫星传送境外电视节目联合检查 | 接收目的、接收内容、接收方式和收视对象范围；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进行技术检查；检验审核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技术性能 | 持证接收宾馆酒店 |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市公安局、市国安局 |
| 33 | 剧场、娱乐场所联合检查 | 歌舞娱乐场所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歌舞娱乐场所经营情况的检查 | 剧院、舞厅、音乐厅、KTV |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市公安局 |
| 34 | 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联合检查 | 上网服务经营场所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上网服务经营场所经营情况的检查 | 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 |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市公安局 |
| 35 | 旅行社联合检查 |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 旅行社、旅行社分社、旅行社服务网点、导游 |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36 | 星级酒店联合检查 | 星级酒店组织开展从业人员的安全及应急管理培训；星级饭店服务质量 | 星级酒店 |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37 | 游泳场所跨部门联合抽查 | 设置卫生管理部门或人员情况；建立卫生管理档案情况；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情况；设置禁止吸烟警语标志情况；对空气、水质、顾客用品用具等进行卫生检测情况；公示卫生许可证、卫生信誉度等级和卫生检测信息情况；对顾客用品用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情况；实施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情况；公共场所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一）是否办理了高危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指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卫生许可证，是否亮证经营。  （二）各个高危体育项目经营场所是否符合国家标准的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  1.水质（游泳、潜水）、救生设施、卫生条件、设施设备、警示标识标牌、安全指引等是否符合标准和要求，警示标志、标示牌是否按规定设置。  2.各技术岗位人员是否按规定配备、是否进行了岗前培训、是否持证上岗。  3.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是否上墙，安全保障措施是否有效。  （三）是否做好疫情防控的相关工作。 | 广州市游泳场所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体育局 |
| 38 | 安全生产经营联合检查 | 安全生产培训、隐患排查制度、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城市道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情况的抽查 | 安全生产经营重点检查单位 | 市应急管理局 | 市交通运输局 |
| 39 | 出口化妆品生产企业联合检查 | 出口化妆品生产企业核查；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化妆品生产监督检查 | 出口化妆品生产企业 | 广州海关、黄埔海关 | 市市场监管局 |
| 40 | 出口备案食品生产企业联合检查 | 出口备案食品生产企业核查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食品生产监督检查和生产领域食品安全情况检查 | 出口备案食品生产企业 | 广州海关、黄埔海关 | 市市场监管局 |
| 41 | 企业纳税情况联合检查 | 针对抽查对象的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发票使用等情况开展税务检查；登记事项的检查、公示信息的检查 | 企业 |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42 | 统计调查对象执行统计法律法规情况联合检查 |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的检查；登记事项的检查；公示信息的检查 | 一套表联网直报企业 | 市统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43 | 气象信息发布、传播和气象信息服务联合检查 | 对登记经营相关内容的企业进行气象信息发布、传播和气象信息服务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 登记经营内容涉及气象信息发布、传播和气象信息服务单位 | 市气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44 | 烟草制品零售联合检查 | 烟草专卖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规范经营情况 | 本市持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企业或个人 | 市烟草专卖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45 |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联合检查 | 高风险餐饮服务监督检查；对学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进行检查 | 学校食堂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教育局 |